

债券简称：22西电01

债券代码：185630.SH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2年度)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一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3年6月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湖电子”、“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本报告所指报告期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0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2
第三节 发行人2022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4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8
第五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0
第六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1
第七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3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4
第九节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5
第十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6
第十一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17
第十二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8
第十三节 其他情况	19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一、 债券发行人名称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二、 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2021年3月9日，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发行公司债券事宜，并出具了《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2021年第1次会议决议》，审议同意发行规模不超过20.00亿元（含20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1年3月22日，发行人控股股东杭州市国资委出具了市国资委简复（2021）第18号，同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债券，注册发行总额度不超过20.00亿元人民币（含）。

2022年1月27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241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00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主体：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2西电01”、债券代码“185630.SH”。

发行金额：10.00亿元。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

本期债券设置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回售给发行人。

本期债券设置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的第3年末赎回本期债券全部未偿份额。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期债券设置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决定

是否调整本期债券后续计息期间的票面利率。

票面利率：3.65%。

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

起息日期：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2年4月11日。

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7年间每年的4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若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或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5年间每年的4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金额：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本金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7年4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若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或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则为2025年的4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增信措施：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发生重大事项，按月定期全面核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会对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受托管理人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二、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本期债券由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2022年联合资信及中诚信国际将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的评级由AA+上调至AAA。

三、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按照核准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22西电01”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与核准用途一致。

四、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22西电01”为2022年度新发债券，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

因发行人2022年新增借款余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50%，受托管理人于2022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因发行人2022年变更信息披露负责人，受托管理人于2022年9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站（www.sse.com.cn）公告了《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因发行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发生变更，受托管理人于2022年10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关于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因发行人拟新增重大投资，受托管理人于2022年1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关于重大投资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五、督促履约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督促“22西电01”按期足额付息，本公司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三节 发行人2022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经营情况

1、发行人业务情况及经营模式

业务范围包括制造、加工、安装：电视机、彩色显示器；服务：小型车停车服务。批发、零售、技术开发：汽车及汽车配件，视频产品，音响设备，数字电子计算机，电子计算机显示终端设备，家用电器，电话通信设备，移动通信系统及设备，电子元件，电子器件，广播电视配套设备，卫星广播电视设备，电子仪器仪表，自动化仪表系统，电子乐器，电源设备，机电设备，本集团公司成员厂生产所需的设备，原辅材料；服务：新能源技术、微电子技术的开发，物业管理，汽车租赁，汽车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含下属分支机构经营范围；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发行人是一家具有40余年历史的国有大型企业，是国家520户重点企业之一，是浙江省“五个一批”重点骨干企业。公司拥有包括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数源软件园有限公司、数源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西湖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华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等重要业务主体，其中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0909.SZ）为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目前产业涵盖视音频等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科技园区的建设、管理与运营，新能源汽车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推广运营，功能性膜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房地产开发，大宗商品贸易等相关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电子产品业务主要由下属上市子公司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数源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和西湖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负责运营，主要包括电子信息类产品的研发与销售、电子产品的贸易以及与视音频相关产品的代工业务。

（2）公司房地产业务主要由三级子公司杭州中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房地产子公司负责运营，主要分为保障房及商品房的建设开发及销售。

（3）公司商贸业务主要由母公司、子公司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杭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负责运营，主要包括金属材料及矿产品、汽车及配件及化工产品的销售。

（4）科技园区运营业务主要来源于：一级子公司数源软件园公司运营管理的发行人集团所在地数源软件园，二级子公司东软股份运营管理的东部软件园。

2、发行人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行业地位

发行人是一家具有40余年历史的国有大型企业，是国家520户重点企业之一，是浙江省“五个一批”重点骨干企业。公司始终坚持把技术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持续动力，高度重视企业自主科技创新，现拥有多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先后创立了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新能源汽车电子省重点企业研究院、浙江省西湖电子信息技术与新能源研究院、浙江省音视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一批国家和省市级科研创新平台，在新能源充换电设备、物联网应用、网络集成、多媒体、数字电视等领域积累了大量的研究成果和核心技术，为公司技术进步与稳定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近年来，公司以改革重组和产业转型为抓手，聚焦主业，聚力创新，企业总体呈现稳中有进、质效双升的良好发展态势。公司在余杭建有新能源专用车研发生产基地和中央研究院，实现了推广运营、研发制造、充电设施到动力电池材料的新能源汽车全产业链布局；自主研发了新能源汽车智能化安全运营管控系统、车载中控屏、充换电设备等一批汽车电子产品，为杭州G20峰会、厦门金砖会晤等重大活动提供智慧交通服务；坚持“小批量、多品种、高附加值”发展策略，与国内外行业领军企业进行合资合作，成功打造多个细分行业市场的隐形冠军，其中大华塑业是国内特种膜行业的隐形冠军，爱尔集化学是与韩国LG合资的国内领先的新能源电池核心材料生产企业，可恩索华伦是与世界第二大纸管厂可恩索合资的国内最大纸管生产企业，大华工控是国内最大的数字分切机生产企业，潜阳科技是国内有机酯类产品的龙头企业；在杭州主城区成功建设运营了东部软件园、西湖数源软件园等多个科技园区，园区总占地面积近13万平方米，一直保持优秀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等国家级荣誉。

2020年以来，公司抢抓“新基建”机遇，在钱塘新区启动建设5G产业先导园，瞄准智能模组等5G产业缺链补链发力，与华为生态链合作伙伴美格智能合资建立5G智能模组、终端研发制造基地，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5G产业标杆集聚区，全面开启公司转型升级新篇章。

3、经营业绩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2年				2021年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电子产品	48,807.23	44,787.63	8.24	11.12	38,500.43	33,832.73	12.12	4.48
房地产业务	13,951.73	9,222.92	33.89	3.18	25,570.59	10,742.17	57.99	2.97

商贸业务	344,298.32	333,985.34	3.00	78.45	748,449.66	733,572.16	1.99	87.06
功能性膜材料	416.66	411.09	1.34	0.09	175.82	158.87	9.64	0.02
园区运营业务	14,760.40	7,278.12	50.69	3.36	18,756.38	7,439.96	60.33	2.18
其他	16,619.34	15,705.68	5.50	3.79	28,207.40	27,738.35	1.66	3.28
合计	438,853.68	411,390.79	6.26	100.00	859,660.27	813,484.24	5.37	100.00

二、发行人2022年度财务情况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末	2021年末	变动比例
流动资产	616,188.36	662,463.47	-6.99
非流动资产	399,458.14	329,799.40	21.12
总资产	1,015,646.50	992,262.87	2.36
流动负债	508,109.58	408,943.19	24.25
非流动负债	211,309.46	201,989.35	4.61
总负债	719,419.04	610,932.54	17.76
净资产	296,227.45	381,330.33	-22.32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1,192.14	272,702.58	-22.56
资产负债率	70.83	61.57	15.05
流动比率	1.21	1.62	-25.14
速动比率	1.07	1.30	-17.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78,965.82	-80,063.43	-1.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4,055.33	24,413.04	-1.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59,014.04	14,608.88	303.96
营业收入	444,363.20	874,341.99	-49.18
营业利润	-92,896.99	14,736.21	-730.40
净利润	-85,840.04	13,100.63	-755.2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776.77	5,681.66	-1,187.30

截至2022年末，发行人资产合计1,015,646.50万元，同比上升2.36%，其中流动资产合计616,188.36万元，同比下降6.99%，非流动资产合计399,458.14万元，同比上升21.12%。截至2022年末，发行人负债合计719,419.04万元，同比上升17.76%，其中流动负债合计508,109.58万元，同比上升24.25%，主要系发行人报告期内将收取的票据进行贴现，导致公司短期负债增加。2022年末非流动负债为211,309.46万元，同步上升

4.61%规模相对稳定。公2022年末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未211,192.14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22.56%，主要2022年内公司因公司重要上市子公司数源科技因部分票据出现逾期，导致公司对商贸业务所产生的的票据计提减值准备所致。截至2022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70.83%较去年同期上升15.05%，主要系公司对应收票据贴现增加，导致2022年内发行人筹资性现金流呈现净流入,发行人负债率有所提升。

2022年发行人营业收入规模为444,363.20万元，主要系2022年内发行人更换审计师，新任职审计师将发行人商贸业务板块境内业务采用净值法确认，2021年发行人采用全额法确认境内商贸业务板块业务，会计确认方式不同导致发行人营业收入规模出现下降。此外，由于发行人下属重要子公司数源科技商贸业务部分应收款项出现逾期，发行人及审计师对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导致2022年敬业利润、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都出现较大比例的亏损。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2西电01”为为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1号）批文项下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有息负债。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22西电01”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用于偿还有息负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计划一致。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情况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目前专项账户运行正常，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专户1：

账户名称：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杭州高新支行

账户号码：76930188000212502

募集资金专户2：

账户名称：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杭州联合银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墩支行

账户号码：201000303713927

募集资金专户3：

账户名称：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杭州拱墅支行

账户号码：356930100100227856

募集资金专户4:

账户名称: 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杭州吴山支行

账户号码: 8110801011902425497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性的核查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22西电01”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计划一致，与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第五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截至报告签署日，本报告所涉债券尚未到兑付日，尚不涉及本金的偿付。

截至报告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延期兑付本息的情况，已于2023年4月11日按时足额支付“22西电01”债券当期利息。

第六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发行人已于2023年4月11日按时足额支付“22西电01”债券当期利息；发行人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指标（合并口径）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
资产负债率（%）	63.78%	70.83%
流动比率	1.63	1.21
速动比率	1.32	1.07
EBITDA利息倍数	2.36	-4.30

从短期指标来看，流动比率从1.63下降至1.21，速动比率从1.32下降至1.07，主要由于发行人下属子公司部分商贸业务部分商票出现逾期，被转入应收账款所致。此外，由于部分应收账款出现逾期，导致公司资产流转速率下降。争对上述事项，相关子公司目前正在与相关企业积极协商催讨，并已制定还款计划，同时通过敦促对方提供担保、质押等多种途径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从长期指标来看，从60.81%上升至63.78%，资产负债率随着业务扩张略有上升，主要系发行人通过对商票进行贴现，导致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从EBITDA利息倍数来看，EBITDA利息倍数从2021年的2.36下降至2022年的-4.30，主要系2022年公司由于合并范围内部分子公司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出现逾期，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了信用减值准备，导致2022年出现了规模较大的亏损，从而使EBITDA利息倍数转负数。公司目前与相关企业积极协商催讨，并已制定还款计划，同时通过敦促对方提供担保、质押等多种途径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2022年出现了超过上年末净资产10%的亏损，公司偿债能力受到一定影响。公司产生亏损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下游商贸业务客商出现资金周转问题，部分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出现逾期。公司目前已通过加强催收、督促提供担保及质押等多种方式加强款项回收。考虑到公司目前的存续的20西电01及22西电01分别由杭商旅集团（外部评级AAA）及杭州资本（外部评级AAA）提供担保，相关债务

违约风险较低。此外，公司为杭州市国资委控制的企业，整体资信较好，公司融资通畅，截至2022年末公司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17.44亿元；公司主营业务均正常开展，主营业务的现金流入可以为偿债提供支持；公司目前持有较多优质资产，如出现偿债资金缺口，可通过资产变现、资产抵质押等方式筹措资金。综上，2022年发行人虽出现亏损，但是考虑到发行人的自身实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信用及通畅的融资，发行人整体偿债能力尚可。

第七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22西电01”由发行人控股股东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提供全额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评级为中诚信国际及联合资信出具的AAA评级，评级展望稳定。报告期内，发行人增信机构的基本情况，包括经营状况、资产状况、偿付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2022年，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2022年营业收入为394.02亿元，营业利润为26.75亿元，净利润为26.43亿元，整体应收规模较大盈利能力尚可。截至2022年末，公司流动资产为424.64亿元，总资产为798.64亿元，净资产为389.87亿元，资产负债率为51.18%，流动比率为1.56，公司整体资产规模较大，资产负债率相对较低，资产整体流动性较好。结合增信机构盈利能力及资产规模考虑，增信机构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未召开持有人会议。

第九节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2西电01”未进行债项信用评级。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2023年6月26日出具《信用评级结果通知书》，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与“22西电01”发行时主体信用级别相比未发生变化。

作为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

第十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发行人已于2022年9月5日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

截至报告出具日，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于2022年9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郑武义与“22西电01”募集说明书披露的一致。

郑武义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杭州磁带厂党委办公室主任，杭州华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副主席等职；现任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爱尔集化学（杭州）尖端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

第十一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与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不涉及受托管理人应采取的应对措施。

中信证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情况，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披露义务并按募集说明书约定采取相应措施。

第十二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履行情况。

第十三节 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现新增重大借款、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董事变更及重大投资等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或债券持有人权益的事项，分别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的公告，受托管理人相应公告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重大事项	基本情况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信息披露情况
新增重大借款	因发行人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新增重大借款。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合并报表净资产金额为 34.71 亿元，借款余额为 48.31 亿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借款余额为 69.16 亿元，累计新增借款金额为 20.85 亿元，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60.07%，超过 50%，触发“发行人一个自然年度内新增借款余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50%”。	受托管理人经发行人告知，获悉新增重大借款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50%，督促发行人针对此项重大事件做出相应的信息披露。	就此事项，发行人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披露了《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新增重大借款的公告》，受托管理人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披露了《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度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	因发行人内部调整沈宏凌先生不再担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发行人董事、副总经理郑武义先生担任。	受托管理人经发行人告知，经查“22 西电 01”募集说明书中信息披露负责人为郑武义先生与本次公告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一致，督促发行人针对此项重大事件做出相应的信息披露。	就此事项，发行人于 2022 年 9 月 5 日披露了《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受托管理人于 2022 年 9 月 9 日披露了《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关于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董事变更	根据杭政函[2022]51 号、杭政干[2022]17 号及杭国资党委任[2022]41 号文件，发行人原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章国经先生将不再担任相关职务；发行人原副董事长、总经理许虎忠先生不再担任相关职务；刘军先	受托管理人经发行人告知，获悉发行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董事变更事项，督促发行人针对此项重大事件做出相应的信息披露。	就此事项，发行人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披露了《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变更的公告》，受托管理人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披露了《西

重大事项	基本情况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信息披露情况
	<p>生被任命为发行人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p>		<p>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关于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董事、总经理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p>
<p>重大投资事项</p>	<p>经发行人董事会决议，同意拟向杭州云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购买其所持有部分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交易总规模约为 9.57 亿元，规模较大属于重大投资事项。</p>	<p>受托管理人经发行人告知，获悉发行人重大投资事项，督促发行人针对此项重大事件做出相应的信息披露。</p>	<p>就此事项，发行人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披露了《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重大投资事项的公告》，受托管理人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披露了《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关于重大投资事项的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p>

（本页无正文，为《西湖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年度）》之盖章页）

